

# 湖州织里产业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本项目本金及收益的回购承诺函

鉴于：

湖州织里产业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州织里产业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债权计划”（以下及简称“本项目”）拟在贵州登记计算有限责任公司平台进行登记备案，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本项目由湖州新型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对产品本金及收益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湖州织里产业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做出如下承诺：

1、承诺待本项目的基础资产回款，将全部优先用于回购本项目的全部本金及收益，若本项目到期不能按时回购，则对产品进行差额补足；

2、承诺按时履行本项目约定的本金和收益回购义务；

3、无论基础资产所依托的合同如何约定，承诺无条件放弃主张行使以本项目基础资产与基础资产债务人之间进行债务相互抵销的抗辩权；

4、承诺本项目存续期间，若本项目所依托的基础资产灭失，承诺及时提供与本项目匹配的新的基础资产，若不能及时提供，本项目将提前回购，承诺无条件履行本项目约定的本金和收益的回购义务；

5、本项目每次收益回购日前三个工作日，将当期应回购资金全额存入本项目资金专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织里支行】；户名：【湖州织里产业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账号：【1205260119201305718】）。偿付资金自存入本项目资金专户之日起，仅能用于回购产品本金及收益，不能挪作他用；

6、本项目所对应的基础资产，在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项目回购义务前，不再转让/质押给其他第三人。

湖州织里产业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03 月 日